





报告编号 A2190299468103CH

第1页共7页

委托单位 昆山市惠盛实业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昆山市惠盛实业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昆山市张浦镇振新西路 750 号

样品类型 工业废气

苏州市 型 检测技术 限公司
No.188427FA53

Q/CTI LD-SUCEDD-0701-F06



报告说

报告编号 A2190299468103CH

第2页共7页

-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-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- 5. 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次采集/收到的样品,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仅供参考。
- 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- 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,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- 8. 对本报告有疑议,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苏州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苏州市相城区澄阳路 3286 号

邮政编码: 215134

编 制:

签 发:

核:

2019/12/20

Q/CTI LD-SUCEDD-0701-F06



报告编号 A2190299468103CH

第3页共7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						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(无	工业废气 (无组织)		采样人员			周晨曦、刘玉军		
采样日期	2019-12-11	2019-12-11		检测	旧期		2019-12-12		- (
采样方式	连续			样品	l 状态		完好		\
检测结果:									
					排放浓	度 mg	g/m³		
检测项目	采样时间	(3)			(3			周界浓	参照
位例切り目	不作时间	上风向 1:	# 下	「风向 2#	下风向	3#	# 下风向 4#	度最大	标准
								值	限值
颗粒物	11:20~12:20	0.184		0.201	0.318	8	0.201	0.318	0.5
样品编号:	-0-			-0-			-0-		
检测项目	采样时间				样品	品编号			
位侧坝日	不作时间	上风向 1#		下风向 2#		-	下风向 3#	下风向 4#	
颗粒物	11:20~12:20	SULB131	7003	SULB	1317004	SU	LB1317005	SULB1:	317006
气象参数:									
气象参数	温度℃	大气压 kPa 相对湿度% 风速 m/s 风向					【向		
11:20~12:20	12.1	(0,)	10)2.3	54		2.1	(0,)	北
参照标准	《水泥工业大	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4915-2013)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							
参照 你作					值				
备注: 上风向	可无限值要求,	数值仅供参	考。	/°>			(2)		





报告编号 A2190299468103CH

第4页共7页

表 2:

样品信息:				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(有组织)	采样人员	周晨曦、刘玉军	
采样日期	2019-12-11	检测日期	2019-12-13	6
采样方式	连续	样品状态	完好	10

检测结果:

						参照标	准限值	排气
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排放浓度 mg/m³	排放速 率 kg/h	标干流 量 m³/h	排放浓 度 mg/m ³	排放速 率 kg/h	筒高 度 m
环氧树脂 车间废气 排口	颗粒物	SULB1317001	ND	/	13367	20		15

烟气参数:

烟气参数	烟温℃	流速 m/s	大气压 kPa	截面 m ²	标干流量 m³/h
SULB1317001	18	14.2	102.3	0.2827	13367

参照标准 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31572-2015)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

备注: 1."ND"表示未检出, 涉及项目检出限详见表 5。

- 2."/"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- 3. "---"表示 GB 31572-2015 表 5 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- 4.排气筒高度由受检单位提供。

本页完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
Q/CTI LD-SUCEDD-0701-F06



报告编号 A2190299468103CH

第5页共7页

表 3:

样品信息:				
样品类型	工业废气(有组织)	采样人员	周晨曦、刘玉军	
采样日期	2019-12-11	检测日期	2019-12-13	
采样方式	连续	样品状态	完好	10
松测灶田				

检测结果:

İ							参照标	准限值	41· /=
	点位名称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排放浓度 mg/m³	排放速 率 kg/h	标干流 量 m³/h	排放浓 度 mg/m³	排放速 率 kg/h	排气 筒高 度 m
	线路板车 间废气排 口	颗粒物	SULB1317002	ND	/	15820	20		15

烟气参数:

烟气参数	烟温℃	流速 m/s	大气压 kPa	截面 m ²	标干流量 m³/h
SULB1317002	23	7.6	102.3	0.6362	15820

参照标准

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4915-2013)表 1 现有企业与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

备注: 1."ND"表示未检出,涉及项目检出限详见表 5。

- 2."/"表示检测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,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- 3."---"表示 GB4915-2013 表 1 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- 4.排气筒高度由受检单位提供。

本页完













报告编号 A2190299468103CH

377 17 7/10

第6页共7页







说明: ○废气无组织采样点 ◎废气有组织采样点



本页完

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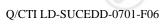


















报告编号 A2190299468103CH

第7页共7页

表 4:

仪器信息:							
检测项目		对应仪器					
位 7017	火日	名称	型号	实验室编号	检校有效期		
	6	电子天平	FA2004	TTE20120414	2020-08-28		
		环境空气颗粒物	ZR-3920A 型 (双	TTE20175243	2020-11-11		
		综合采样器	路加热)	11120173243	2020 11 11		
(3		环境空气颗粒物	ZR-3920A 型 (双	TTE20175246	2020-11-11		
工业废气	")	综合采样器	路加热)	11E201/3240	2020-11-11		
(无组	颗粒物	环境空气颗粒物	ZR-3920A 型(双	TTE20175247	2020-11-11		
织)		综合采样器	路加热)	11120173247	2020-11-11		
	_	环境空气颗粒物	ZR-3920A 型(双	TTE20175251	2020-11-11		
6)	(4	综合采样器	路加热)	11120173231	2020-11-11		
	0	便携式数字综合	FY-A	TTE20180533	2020-02-05		
		气象仪	I'I-A	11E20160333	2020-02-03		
工业废气		自动烟尘烟气综	ZR-3260	TTE20175240	2020-10-14		
(有组	颗粒物	合测试仪	ZIX-3200	11120173240	2020-10-14		
织)	林贝本丛书列	恒温恒湿称量设 备	WZZ-M	TTF20191083	2020-11-20		

表 5:

检测方法及检验	出限:		
类别	项目	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检出限
工业废气		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
,	颗粒物	GB/T 15432-1995 及其修改单(生态环境部公告	$0.001 mg/m^3$
(无组织)		2018 年第 31 号)	
工业废气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1 Om a/m 3
(有组织)	和从私名	НЈ 836-2017	1.0mg/m ³

报告结束



